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
承辦人：陳思瑋
電話：02-87711781
傳真：02-27514523
電子信箱：0228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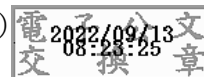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全(二)字第11100329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文、實施辦法 (111D025282_111D2012265-01.pdf、111D025282_111D2012266-01.TIF)

主旨：有關函報「111年帕拉運動分級(第二場次)」活動簡章一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1年9月6日中山醫大校究字第1110010418號函暨111年9月8日電子郵件補件資料。
- 二、辦理人群聚集性活動，請確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活動地點之地方縣市政府相關規範，主動積極配合各項防疫措施，並隨時掌握疫情發展。如有相關需要，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(<https://www.cdc.gov.tw>)或撥打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(或0800-001922)即時查詢疫情相關重要資訊。
- 三、本案副知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，請惠予協助宣傳並轉知所屬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中山醫學大學(帕拉林匹克運動分級中心)
副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本署全民運動組(均含附件)



嘉義縣政府

收文:111/09/13



1110228650

有附件